

让天更蓝水更清西宁更美丽

——写在第53个世界环境日

■ 本报记者 樊延坤

扛牢责任

精准高效推动高水平保护

思想的高度，决定行动的力度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建设美丽中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目标，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。

从“四个重大转变”中深刻领悟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，从“五个重大关系”中深刻认识和把握深化生态文明建设的辩证法和方法论，从“六项重大任务”中深刻认识和把握新征程上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大使命，从“一个重大要求”中深刻认识和把握加强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领导，西宁市委市政府牢牢扛起建设生态文明高地中心城市重大责任，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全面压实责任，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，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。坚持问题导向，针对全市生态文明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短板和薄弱环节，健全问题整改链条闭环工作机制，推动发现问题整改常态化长效化，做到真解决问题、解决真问题。

贯穿严的要求，坚持从政治上上看、政治上抓，在力度服从效果上下功夫，在精准监督上下功夫。加强生态环保干部队伍建设，持续推进纪律作风建设，引领和倒逼干部思想作风、能力素质、观念意识转变和提升，努力锻造一支政治强、本领高、作风硬、敢担当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。

全力配合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工作，从严从实抓好问题整改，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。

西宁坚持党建引领，作风护航，统筹加强科技、人才、机制、法制支撑，为生态高水平保护提供坚强保障。

合力攻坚

改善环境创造高品质生活

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，是人心所盼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要集中攻克老百姓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，让老百姓实实在在感受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。

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把人民群众的所思所盼，化作让“天更蓝、山更绿、水更清”的具体行动。近年来，西宁全市上下以打造生态文明高地为引领，以生态环保监管机制创新行动为牵引，以湟水河流域污染治理行动为抓手，统筹推进全域全要素生态环境综合治理，通过一系列举措努力融入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全过程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，让美丽西宁的图景不断“焕新”。

持续打好蓝天保卫战，深入开展“一市一策”精细化管理，推进煤烟型污染防治、工地扬尘管控，完成8018户“煤改气”和600余吨低氮锅炉改造，鼓励淘汰老旧柴油货车657辆，完成2400辆柴油货车OBD安装。从奔向“天空蓝”到留住“天空蓝”，西宁的脚步从未停歇。

强力推进碧水保卫战，坚持水资源、水生态、水环境要素系统治理、统筹推进，全面攻坚湟水河水环境综合治理，西宁成为全省唯一入选全国第二批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城市。深入开展湟水河枯水期专项检查和常态化涉水企业驻场督导、突击夜查、常态巡河，大力推进入河排口规范化整治。2023年，全市国省控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Ⅲ类及以上。

扎实开展净土保卫战，强化土壤安全管控，完成18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。在完成全国唯一省会“无废城市”试点创建基础上，聚焦顶层设计打造“1+N”制度体系、绿色转型打造“2+N”发展体系、重点领域打造“3+N”示范体系，发布首批8个类型无废细胞评价指南，深入推进全市第一批400个无废细胞建设，无废城市从试点创建逐步向深化拓展跃迁。积极融入国家公园示范省建设，深入开展“绿盾”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行动，有力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合力。



“绿水青山绕古城”“掬一把蓝天可以洗脸”，把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转变为高质量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实际行动，转变为聚力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的内生动力，在西宁，生态文明建设的历程，犹如环环相扣的乐章，不断鸣响动人的和弦，每一位来到这里的人都会一改对它的固有印象，感叹西宁的美。

2023年全市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4.8%，较2022年提高2.2%；2023年湟水河小峡桥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Ⅲ类，并在2024年一季度上升至Ⅱ类水质，被列入2024年1月至3月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变化排名前30位断面



健全体制 全力以赴实现高质量发展

求木之长者，必固其根本。体制机制的建立健全，是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根本之基。

严格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制度，严格开展各类环境专项执法检查 and 日常监督检查，深入开展生态环境领域“大排查、大整治”，释放环境监管高压信号。

持续深化环境信用综合管理平台运用，推进环境信用信息全覆盖全流程管理。

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线索“每案双查”机制，全面推行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，持续提升环境监管工作效能。

深化兰西城市群生态联防联控合作，联合海北州、海东市共同签署湟水流域突发水污染事件上下游联防联控合作协议。

作为全省唯一率先推广水环境应急“南阳实践”，不断提升跨流域突发环境

事件协同应急处置水平。

着力增强生态环境领域改革的系统性、整体性、协同性，修订《西宁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》，制定《西宁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》《西宁市应对气候变化2023—2025年工作要点》《西宁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实施方案》……

一系列改革举措先行先试，构建起保护绿水青山的“四梁八柱”，这是西宁为不断强化环境监管水平所作的努力，也是西宁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见证。

生态惠民

凝聚全民力量共建美丽西宁

生态环境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，也是关系民生的重大社会问题。习近平总书记在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指出，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。

保护生态环境，建设生态文明，这是一份写在全市人民心中的答卷——

西宁市委市政府不断加大助企惠民力度，深入推进环评审批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主动强化重点项目环评要素保障，深入推进环评前置介入预审和重点项目“保姆式”服务改革，切实当好生态服务金牌“店小二”。深入开展助企暖企春风行动，办结企业各类问题87条，有力提升生态服务效能。主动推进“事后查处”向“事前服务”转变，开展环保法律进企业、环评指导进企业、技术服务进企业、资金帮扶进企业活动，群众满意感不断提升。

“生态文明建设不只净化了山水与空气，在高原古城大地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人心，从少吐一口痰、多捡一张纸、进行一次低碳

出行开始，我们每个人都能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传播者、实践者、守护者。”市民小刘说。

为了把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创建转化为全体人民自觉行动，营造生态文明建设人人参与、全民行动、共建共享的社会新格局，我市紧盯重要节点，先后开展形式多样的“六五”环境日、首个全国生态日、“国际生物多样性日”、首个“国际无废日”等系列活动。积极推进生态环保“五进”活动，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，不断提升环境宣传教育的深度、广度，切实让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。

生态文明建设功在当代、利在千秋。全地域加强生态环境保护、全领域推动绿色发展转型，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创造高品质生活，凭着一股子执拗和韧劲，西宁先后交出了一份份令人刮目相看的生态答卷。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，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科学指引下，生态文明高地上的中心城市建设不断迈出新步伐，高原古城大地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画卷正在生动铺展。

